

## **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等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。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公司共有董事 9 人，参与表决 9 人。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**一、《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》**

原 277 名激励对象中，18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。调整后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277 人调整为 259 人，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1900 万股调整为 1882 万股。

以上事宜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授权董事会办理。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因董事顾友良、王立新属于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，其余 7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**二、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7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，确定授予日为

2017年6月28日，向25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882万股，授予价格为3.71元/股。

因董事顾友良、王立新属于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，其余7名董事参与了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6月28日